

臺南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說明】 各機關使用本表之方法與時機如下：

一、計畫研擬階段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於計畫研擬或修正初期，適時就計畫方向、構想、草案、檢視表填寫內容等，於計畫研擬或修正初期，即能考量性別，並據以調整計畫內容及相關資源配置。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 1、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 2、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辦理【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

(二) 經本府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通過後，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第三部分－程序參與】，宜至少預留 1 週給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

(三)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與表格內容，並填寫【第四部分－機關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及表格內容。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年度個案計畫管制並進行評核；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各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

主管機關 (請填列市府一級主管機關)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主辦機關(單位) (請填列擬案機關/單位)	火災調查科
------------------------------	-----------------	---------------------------------	--------------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s://gec.ey.gov.tw)。	本計畫內容為針對火調人員進行相關專業進修訓練，符合 CEDAW 第 10 條第(a)、(c)項，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對婦女的歧視，在專業、取得學習機會與人力培訓等方面都有相同的條件，消除在各級和各種方式的教育中對男女任務的任何定型。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p> <p>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p> <p>a.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gov.tw)。</p> <p>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 ①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受益者(或使用者)。</p> <p>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2-1之f)。</p>	<p>一、政策規劃者：共計 2 名；研擬與決策人員：男性 1 名；外部諮詢人員：女性 1 名。</p> <p>二、服務提供者： (一)本科火調人員共計 10 名，皆為男性。 (二)本局持有火調證照人員共計 70 名，其中男性 62 名，佔總人數 88.57%；女性 8 名，佔總人數 11.43%。 (三)外勤火調業務承辦人共計 65 名，其中男性 63 名，佔總人數 96.92%；女性 2 名，佔總人數 3.08%。</p> <p>三、受益者： (一)本局未受有火調訓人員。 (二)本局外勤火調業務承辦人。 (三)火災受災戶(關係人)。</p> <p>四、分析性別差異原因： (一)本科火調人員目前皆為男性，分析原因可能因火場環境惡劣、悶熱、殘存有毒氣體等作業環境因素，且需逐層清理與挖掘起火處，耗費體力與心力，本科火調人員雖屬內勤單位，但仍隨時處於「On Call」狀態與承辦責任制屬性，如遇人員死亡(A1)火災案件，得即時前往火場勘察與面對大體。綜上所述，心理層面壓力極大，以至於本科暫無女性同仁。</p>
--	--

(二)本局持有火調證照人員之性別比例差異乃因本項訓練統一由內政部消防署辦理，每年各縣市分配受訓名額有限，本局採筆試甄選方式遴選受訓人員，加上本局女性同仁以往報名人數並不踴躍，以至於男性受訓比例高於女性。

五、參考資料：

(一)本局辦理 109 年下半年火災調查業務講習（上半年疫情因素停辦）參訓總人數 64 名，其中男性 60 名，佔總人數 93.75%；女性 4 名，佔總人數 6.25%。

(二)108 及 109 年內政部消防署分配本局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受訓名額各為 4 名，本局依筆試成績遴選受訓學員，其中男性 6 名，佔總人數 75%；女性 2 名，佔總人數 25%。

(三)本局 109 年度受理火災受災戶（關係人）申請火災證明共計 190 件（受益）。本局 109 年度受理火災受災戶（關係人）申請火災調查資料內容共計 66 件（受益）。

(四)109 年度本局勘察火場件數共計 184 件，其中 A1 案件 10 件、A2、A3 案件 177 件；其中造成人員死亡共 13 人，男性 9 人、佔總人數 69.2%，女性 4 人佔總人數 30.8%；人員受傷人數共 26 人，男性

	12 人、佔總人數 46.2%，女性 14 人、佔總人數 53.8%。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3【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a.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受益情形 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c.公共空間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e.研究類計畫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p>一、參與人員： 經分析火災調查工作內容，因火場環境惡劣、隨時處於 On Call 狀態、又得面臨大體、受災戶等各面向工作及心理層面壓力，導致本局有關從事火災調查相關業務及持有火調證照之女性同仁比例偏低。</p> <p>二、受益情形： (一)本局火災調查科暫無女性同仁，利用每半年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機會，激發、吸引女性同仁對火災調查工作之興趣，並鼓勵加入火災調查工作行列，以縮短職場性別比例之差距。 (二)本局外勤單位承辦火調業務女性同仁比例極低，宜建請各單位主管於業務調配許可下，增加女性同仁辦理火調相關業務工作。 (三)鼓勵本局女性同仁報名參加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之參訓人員筆試甄選，以提升女性同仁受訓機會與持有火調證照之比例。</p>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

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

a.參與人員

- 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
- 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
- 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

b.受益情形

- 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
- 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
- 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

c.公共空間

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

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
- 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

e.研究類計畫

- 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
- 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

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

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

一、本教育訓練計畫中並無性別參訓限制，本局內、外勤單位同仁皆可報名參訓，並無參訓人員性別差異與歧視。

二、本教育訓練計畫相關人員皆依市府函發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政策性法定訓練課程規定，達到每年至少2小時以上性別平等、性別主流化等相關數位學習課程，已具有性別平等及性別主流化之觀念與意識。

三、有關內政部消防署辦理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分配各縣市消防局受訓名額有限，本局依公平起見，採筆試成績擇優遴派，本局所有同仁、不分性別皆可報名參加甄試，本作法具公平性且消弭性別受訓機會之落差。

	<p>四、綜合上述，除了本科人員現有配置人員皆為男性，未來鼓勵本局女性同仁對火災調查工作有興趣者可請調本科外，在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受訓機會平等下，本案無須另外擬定相關性別目標。</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a.參與人員</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宣導傳播</p> <p>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p> <p>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p> <p>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p> <p>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p> <p>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p> <p>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p> <p>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p> <p>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p> <p>d.培育專業人才</p> <p>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p>	<p><input type="checkbox"/>有訂定執行策略者，請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未訂定性別目標。</p>

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p> <p>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p>	<p>■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p> <p>本計畫課程由本科科長、資深火調人員或聘具火災調查專業專家學者授課，未來課程朝向能激發、吸引女性同仁對於火災調查工作興趣規劃，以提高女性同仁願意請調本科，以降低職場性別比例差異為目標，相關編列</p>

	與執行預算為新臺幣 2 萬 4,000 元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	---

【注意】 填完前開內容後，請辦理【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經初評通後，再行辦理【第三部分－程序參與】。

【第二部分－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新增)

初評項目	結 果	
業務單位填寫內容是否合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宜	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 請修正	請說明應改善項目後，退回業務單位修正後，再送性別平等單位進行初評。 說明：
性別平等辦公室 王筑蓁		初評日期 110 年 1 月 27 日

【第三部分－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 1.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公、私部門之專家學者；其中公部門專家應非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人員（人才資料庫網址：<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 2.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民間委員。
- 3.現任或曾任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一) 基本資料

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0 年 1 月 27 日 至 110 年 2 月 4 日
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曹玫蓉/諮商心理師/國立成功大學心輔組 專長領域/性別基礎概念、性別主流化、CEDAW、性別與教育、性暴力與人身安全。
3.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二) 主要意見（請通知程序參與者恪遵保密義務）

4.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本計畫符合我國推動推動與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之宗旨，並依下列推動方針執行本局之性別平等業務： (一)性別平等權益促進。 (二)性別平等權利保障。 (三)性別平等推廣發展。 (四)性別主流化。
5.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依本局內部統計，目前本計畫之服務提供者如下： (一)本科火調人員共計 10 名，皆為男性。 (二)本局持有火調證照人員共計 70 名，其中男性 62 名，佔總人數 88.57%；女性 8 名，佔總人數 11.43%。 (三)外勤火調業務承辦人共計 65 名，其中男性 63 名，佔總人數 96.92%；女性 2 名，佔總人數 3.08%。 上述之統計反映本局因傳統職業之真實的性別區隔屬性，雖社會大眾對消防工作仍有顯著性別差異之觀念，然於本計畫內已明述性別差異仍須有努力之空間。 本項統計並已符合於環境、能源與科技主要內涵包括環境、能源與科技之教育、就業、決策者、災害防救等之性別分析。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本計畫符合性別主流化於環境、能源與科技面項內涵之環境、災害防救等之議題。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一)本計畫內部評估為未訂定性別目標者，乃基於本教育

	<p>訓練計畫中並無性別參訓，不分性別皆可參加。</p> <p>(二)又依市府規定，各機關公務人員每年度皆應至少有 2 小時之性平教育。</p> <p>(三)不分性別皆可報名參加甄試，本作法具公平性且消弭性別受訓機會之落差。</p> <p>上述雖未定性別目標，然本計畫實質上有執行鼓勵不同性別參與之合宜性。</p>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依 2-2 之執行策略已具實質改善性別環境之友善性及執行提升性別賦能之訓練研習，故具策略合宜性。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今年度相關編列與執行預算為 2 萬 4,000 元尚屬合宜，或有成長之空間，期望未來能逐年增加編列。
10.綜合性檢視意見	<p>本計畫已符合性別主流化政策所要求之性別分析及性別影響評估，並有執行組織培力之內容。</p> <p>火災調查業務雖於社會大眾之觀念仍屬性別區隔較明顯之工作，然期待未來於教育場域或校園有機會對消防有興趣之不分性別學生介紹火災調查的工作。以期能打破對消防工作的刻板印象，並以長遠之觀點提升潛在之女性生力軍。</p>
(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計畫符合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p>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市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p> <p>(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曹玫蓉</p>	

【第四部分－機關評估結果】

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三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綜合說明	因火災原因調查與鑑定工作屬性特殊，以至於本局火災調查科暫無女性同仁，本局未來會參採審查專家學者(曹玫蓉老師)的建議在辦理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時，詳盡介紹火災調查工作內容，以吸引女性加入火災調查工作行列，以長遠之觀點提升潛在之女性生力軍，達到性別平等。
參採情形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已參採專家學者之建議，重新檢視本計畫內容並修改此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修改內容如第

	一部分所示及綜合說明。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 110 年 2 月 4 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填表人姓名：周奕任 職稱：科員 電話：06-2975119 分機 1833 填表日期：110年2月5日

【第五部分－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複審】：(新增)

複審項目	結果
是否送性別平等辦公室初評？	<input type="checkbox"/> 初評完成
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由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資料名單選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並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複審日期 年 月 日